

九一八事变后南京政府的分化与改组

1931年九一八事变,日本帝国主义从侵占我国东北入手,开始了旨在灭亡中国的侵略战争。中华民族面临着生与死、战与降的抉择。在这种时刻,南京国民政府(简称南京政府)内部围绕着对日政策问题产生分歧,导致固有矛盾加剧,新的矛盾发生,政府屡次改组。如何认识这一历史现象?这种矛盾运动的规律如何?本文试做一初步探讨。

(一)

争议的爆发点和焦点是不抵抗主义

日本侵略我国东北,是其实现“大陆政策”的重要步骤,蓄谋已久。南京政府早已洞识其奸。蒋介石说:“日本侵略我东三省,不是从九月十八日起的,我们早已知道这回事;奈因国内叛徒叠出,没有功夫去顾到,以致今日才有这一回事发生。”^①事变前,南京政府从种种迹象中看到“日人包藏祸心,正思乘隙以逞”,却下令取缔抗日活动^②不做应战准备。自1930年起,一再抽调负东北边防全责的东北军入关打内战,造成东北边防空虚。日本关东军磨刀霍霍,“迭在北大营等处演习示威,行动异常”,东北军得到的通令是:“遇有日军寻衅,务须慎重,避免冲突。”^③1931年9月18日晚,日军炮击北大营,东北军立即请示“官方”,“奉谕仍不抵抗”,遂行撤退^④。9月22日蒋介石在南京市党员大会上讲话,要求:“必须上下一致,先以公理对强权,以和平对野蛮,忍痛含愤,暂取逆来顺受态度,以待国际公理之判断。”同月23日,南京政府告全国国民书中说:“已严格命令全国军队,对日军避免冲突,对于国民亦一致诤诫”^⑤。国民党第四次全国代表大会肯定了九一八以来的一切对内对外政策及临时处置^⑥。1932年2月,东北全境沦陷。

南京政府的对日不抵抗政策,遭到全国人民的反对;政府军政人员相当一部分人也难以接受。主持南京政府大政的是蒋介石,后加汪精卫,因而,凡主张抗日者,往往反蒋反汪。

南京政府从建立以来,内部就矛盾重重,经常处于分裂状态,甚至兵戈相见。近者如:1930年的中原大战;1931年的讨伐石友三反叛和宁粤对立战争。被称为“一个为分裂的中国国民党统治下的分裂的国家”。南京政府的内部矛盾多为权利之争,亦有统治方式分歧,如:独裁与反独裁,兼并与反兼并,党权、政权与军权关系等;少数爱国民主分子反独裁、反腐败、反倒退斗争参与其中。

九一八事变后,南京政府内部矛盾,明显地受中日民族矛盾上升规律的制约,呈现如下几种情况:

第一种情况:原有的派系之争,改变方式,加入对日政策争议的内容。九一八事变时,宁粤对立已半载,9月付之武力。事变后转以和平手段解决,双方在上海开和平统一会议,谋息争之路。粤方“非常会议”反对蒋介石“私天下于其一人”,主张:“打倒个人独裁,建立民主政治”,“剿共必倒蒋,倒蒋必剿共”^⑦。事变后,则批评蒋介石外交方面错误:“十八年间,因欲芟锄第二集团军之敌,不恤请求日本延期济南撤兵。对于中东铁路事件,更不恤轻率启衅,及至一败涂地,又不恤屈辱媾和。和战大端,不特国民无由预

闻,即同事亦莫明始末”,以此种用外事谋私和独裁为外交失败“最大原因。”^⑧故主张蒋介石下野,调整国策,“对内则救恤灾民,发扬民治,对外则力保主权,共纾国难”^⑨;
“以推翻独裁及抵御帝国主义者之侵略,为对内对外之根本方针。”解决东北问题的根本办法在于领导全国人民“雪耻自卫。”^⑩

宁粤统一后,原粤方各派分道扬镳,在对日政策问题上,意见歧异。汪精卫与蒋介石合作,以“一面抵抗,一面交涉”掩盖对日妥协立场。胡汉民反对蒋汪的对日政策,认为蒋介石对日是“不交涉,不抵抗”^⑪;主张对日直接交涉,交涉无效,继以抵抗,既抗日,又剿共。日军占领榆关后,更提出不寄希望于南京当局^⑫。1934年,胡汉民在《中华人民对日作战基本纲领》上签了名。两广则保持半独立状态,至1936年6月2日,通电全国,打出“抗日救国”旗号,出兵湖南,与蒋介石抗争。冯玉祥参加过两次反蒋派大联合,对蒋介石的独裁专制、兼并地方、排斥异己,深恶痛绝。九一八事变后,他强烈地反对不抵抗政策,其主张概括言之,为:一、对日绝交,收复失地;二、国内大团结,解除党禁,停止自相残杀,一致对外;三、政治民主,组织民意机关,共救危亡;四、蒋介石通电认罪、停职,候国民公判;改组政府,设国防局,集中各军事领袖及专家共同制定国防计划,分区防卫;五、实行自动外交,反对媚外,反对仰国联鼻息行事^⑬。进而,将主张付诸行动,1933年5月,与原西北军将领方振武、共产党员吉鸿昌合作,组织察哈尔民众抗日同盟军,与日伪军作战。冯玉祥的政治立场是反蒋、抗日、联共。

综观第一种情况,矛盾错综复杂。有的与蒋介石之间主要是争权夺利的派系斗争,做出主张抗日的姿态,争得同情,一旦权利到手,便放弃抗日旗帜。有的与蒋介石之间既有权利之争,又有对日战和之争,两者交织在一起。有的随着中日民族矛盾加深,抗

日主张日趋强烈,对日战和之争占居主要地位。

第二种情况,是九一八事变后,出现对日问题的不同政见,产生新的分歧和分化。文职中,如:中央研究院院长蔡元培,反对对日不抵抗,认为应派军队“接收”东三省^⑭。武职多以请缨抗日表达对日本侵华之痛恨,对当局不抵抗政策不苟同。1931年9月20日,宋哲元等北方将领发出“枕戈待命”通电,表示“宁为战死鬼,不做亡国奴”。第九军“迭电请缨,均未奉令”,又于11月发马电,称:“今日帝国主义者竟先发制人,悍然侵我疆土,夺我主权,戮我民众,而我反安然受之,无闻抵抗,革命之意义何在?民族之生命奚存?”故要求军长陈诚向中央“请愿北上”,“与倭奴决一死战”。陈诚转呈所部马电,激昂陈述:“执戈杀敌,责在军人”,“明知服从命令,固军人之天职,而含忍倖存,实民国沦亡之朕兆。”^⑮9月22日晋军将领通电吁请停止内争,抗日救国。9月23日,十七路军总指挥杨虎城致电蒋介石、张学良,谓“枕戈待命”。同日,四川省主席、省善后督办,联名通电,呼吁破除畛域,共御强寇,表示:“荷戈前驱,共赴国难”。9月25日,何应钦等30余名在江西“剿共”的将领联名通电,吁请全国袍泽一致奋起,息争御侮,同赴国难。9月30日,第四路军总指挥、湖南省府主席何健,致电国民党中央蒋介石、张学良,请即下令全国动员,一致武装,分队训练,轮流出战,本军可效前驱。不论中央军、地方军,通电请战者相当普遍。身负“政治任务”,在江西“围剿”红军的将士,“皆屡求北上抗日,故无剿赤斗志”^⑯。

抗日要求不被批准,由言而行,由申请准许到自行其事。1931年11月29日,在江西“剿共”的第二十六路军将领,由宁都致电蒋介石:“愿率部北上,收复失地,有一人即抱一人必死之心,决无生还之念”^⑰。被拒绝。12月14日,全军2万余人在宁都起义,投奔

红军。十九路军于九一八事变后，严斥不抵抗主义“无以为人，无以救国”^⑧，在一·二八上海抗战中立过功；被调到福建“剿共”，官兵厌恶内战，要求赴抗日前线。长城抗战开始后，他们自动派出部队由闽出发北上，“援助中央，协力抗日”。随后，桂军、粤军呼应，“拟三支军队在湘会合后出发”北上抗日^⑨。《塘沽协定》签字，十九路军回闽，后与共产党订立抗日反蒋协定，11月20日，公开成立“中华共和国人民革命政府”，举出打倒蒋介石和卖国残民的南京政府，打倒日本帝国主义，收复失地，反对对日妥协，取消塘沽协定的旗帜^⑩。

第三种情况，以张学良为首的东北军，奉命“不抵抗”后，痛心疾首。其一部分军队留在东北，和东北人民一道武装抗日。1931年至1933年初，东北抗日义勇军发展到约30万人，多次重创日军。其中主力是原东北军马占山、李杜、冯占海、王德林、唐聚五等部^⑪。张学良暗中支持东北人民的抗日斗争。东北民众抗日救国会于北平成立，张学良准其在北平发行爱国奖券，每月可得二三万元，充做固定经费。该会到东北策动抗日，与马占山、唐聚五等联络，既带救国会的信件，也带张学良的手谕，并随时向张汇报东北抗日情况。辽南义勇军司令李纯华，到北平筹集军火，救国会商请张学良，张拨给轻重机枪弹药等十几吨。李纯华有了这批武器，联合邓铁梅等部，在丹东地区发动关门山战役，取得胜利^⑫。退入关内的东北军要求“打回老家去”；抗日情绪受到压抑，终于爆发西安事变，实行兵谏，逼迫蒋介石同意停止内战，一致抗日。

总之，九一八事变后，南京政府内部的分歧、分化、分裂，更多地表现为以对日政策问题为中心，以是否实行抗日为分界线。发展趋势，抗日呼声日益高昂，主战者阵营不断壮大。斗争向纵深发展，纵者，持续不断，直至1937年；深者，由要求抗日，而要

求民主，因为不抗日之决策由当局之独裁所致，进而要求联合，因为内战、“剿共”消耗自身实力，为抗日的最大障碍，又进而要求改组政府，组成抗日政府。

(二)

南京政府改组及对日政策的演变

受对日政策分歧、矛盾的影响，南京政府自九一八至西安事变前，共改组三次，为1931年、1932年、1935年。随着政府改组，对日政策变化，经过曲折、反复，走向抗日。

九一八事变时，南京政府的主要决策人和当权者是蒋介石，任国民政府主席兼行政院院长、陆海空军总司令。张学良为陆海空军副司令、东北边防司令长官。对日不抵抗政策，误国害民，蒋是最高责任者，张是直接责任者，理所当然地受到全国抗日人民的愤怒谴责。宁粤和会时，粤方坚持以蒋介石下野为统一的前提条件。1931年12月15日，蒋介石辞去上述本兼各职，次日，张学良辞陆海空军副司令职。

同年12月28日，国民党四届一中全会选任林森为国民政府主席，孙科为行政院长。次年元旦，新政府宣告正式成立。新政府以粤派人物为主体，一改前政府对日本逆来顺受、不予抵抗政策，采取抗日措施。蒋介石下野后，陈铭枢代理行政院长期间，日军向辽西发起总攻，南京政府令张学良“尽力之所及，积极抵抗”^⑬。东北军曾“奋勇抵抗”^⑭。1932年元旦，外交部长陈友仁代表政府发表宣言：“本政府最急之任务，即在于消灭战祸，并保主权，誓本此旨，努力奋斗。前日政府已命令张学良固守锦州，积极抵抗，今后仍坚持此旨，决不稍变”^⑮。3日，锦州失守。日军继续寻衅，扩大侵略。南京政府于14日照会美国公使，说明中国政

府本主权独立及领土行政完整之原则，绝无与日本订立任何条约之意。15日，中政会特务委员会讨论对日外交问题，决定对日取不妥协态度，以保障领土主权为原则。并积极筹备国难会议，定于2月1日举行，以广集忧时之士，共谋自卫之道。1月中旬，日本在上海制造事端，为发动新战争信号。各界人民纷纷要求政府对日绝交、宣战。陈友仁主张对日绝交。

蒋介石与汪精卫，身为国民党中央会常委，不在京工作，对孙科政府采取袖手旁观和拆台态度。1月18日，俩人密商外交、财政、军事等要政于杭州，之后联袂入京，以国民党领导人的身份过问政府政策，召开国民党中央的谈话会议等，力主先安内而后攘外，反对孙科政府对日强硬态度，否定对日绝交方针。其所以反对对日绝交，仍然是不赞成武装抗日，说绝交必出于军事战争，战必败，“绝交者绝路也”^②。孙科政府因蒋介石一派制造财政困难在先，又有蒋汪联合阻碍对日政策推行在后，欲抗日而不能，1月24日、25日，陈友仁、孙科先后辞职。

1月28日，国民党中央会决议以汪精卫任行政院长，罗文干任外交部长。蒋介石主管军事，3月8日任国民政府军事委员会委员长。此为蒋汪合作政府。蒋汪登台伊始，立即改变孙科政府对日政策，实行“一面抵抗，一面交涉”政策。早在1931年底，汪精卫就宣扬过“一面抵抗，一面交涉”^③，出任行政院长后，进一步阐明其含义说：“一面抵抗，一面交涉，同时并行。军事上要抵抗，外交上要交涉，不失领土，不丧主权。最低限度之下不退让，最低限度之上不唱高调，便是我们共赴国难的方法”^④。

其事实是：上海一·二八抗战，十九路军奋勇杀敌，迫使日军三易主帅，取得重大胜利。南京政府遣使交涉停战。5月5日签订“淞沪停战协定”。1933年一二月间，日本进犯榆关、热河，推至长城诸要口，中国军

队奋起抗战，政府交涉停战，5月31日签订“塘沽协定”。1935年，日本向华北扩张，制造华北事变，中国政府退让，于7月6日，签订“何梅协定”，6月27日达成“秦土协定”。以上协定均丧权失地。事实说明，“交涉”意在求和，不惜牺牲领土主权，“抵抗”目标是停战，与保卫主权、收复失地的抗战不可同日而语。汪精卫说：“因为不能战，所以抵抗”^⑤。蒋介石说：抵抗“是无战之害，有战之利者也。”^⑥总之，抵抗、交涉重心在求和，依然不是抗日的政策，而是妥协的政策。

之所以不欲战，急于和，是为了腾出手打红军。淞沪停战后，于6月18日开会组织对红军的第四次“围剿”，以消灭鄂豫皖红军“为第一目标”^⑦。之所以要“抵抗”，是不抵抗政策在国内外反映不佳。特种外交委员会对日政策报告书中说：“如日军来攻，只有尽力抵抗，以树立今后政府在人民间之信仰，维系全国人心，俾中国不致因全国瓦解而亡，且必须如此，方能取得国际上较好的地位。”^⑧况且，宁粤和平会议已决定对日抵抗，设法收复失地，孙科政府已实行抗日。蒋、汪上台，不能公然倒退，必须对不抵抗政策进行修补。

日本侵略势力伸入华北，中国朝野都看到了“一面抵抗，一面交涉”的严重危害，华北危急！中华民族危急！陈果夫、宋子文、胡汉民等批判汪精卫的亲日交涉；一二·九运动掀起了全国抗日救亡新高潮。1935年11月1日，爱国青年孙凤鸣进入国民党四届六中全会会址，谋刺蒋介石和汪精卫。汪精卫被刺伤，为南京政府改组提供了时机。

同年12月，国民党五届一中全会决议由蒋介石任行政院长，政府改组，蒋汪合作政权结束，蒋派掌握南京政府。其“一面抵抗，一面交涉”、“先安内而后攘外”政策没有根本性改变，但有重要调整。要者有三：一、对日交涉态度趋于强硬。早在1935年10

月7日,日本向中国驻日大使提出广田三原则:中日合作、承认伪满洲国、共同反共。

翌年1月22日中国政府外交部声明拒绝。外交部长张群向日本驻华大使有田表示:调整中日国交,应先以解决东北问题为始。蒋介石说:有人强迫我们承认伪国等损害领土主权的时候,就是我们不能容忍做最后牺牲的时候^③。1936年8月24日发生成都事件、9月3日发生北海事件,日本提出种种无理要求。中国政府内定,只做有限度让步(事件本身的)、准备交涉恶化,“随时抗战”。谈判时,中方逐项驳斥日本要求:“取缔排日”,可做努力,但起因于日本在华行为;“华北问题”,日本破坏中国领土主权,无商讨余地;

“防共问题”、“减低入口税问题”,系中国内政;“上海福冈间民用航空联络问题”,日本飞机在中国各地非法飞行解决之前,难以实行;

“聘用日籍顾问”,视中国政策需要而定……并提出中国方面要求:“华北之行政必须及早恢复完整”,取消塘沽协定、上海协定,取消冀东伪组织,停止不法飞行,停止走私,消灭察绥伪军等^④。“这是国民政府第一次明确提出自己的主张”^⑤。双方商谈七次,历时两月有余,无结果。11月间,绥远战争爆发,南京政府一面派人与日方交涉,一面痛击伪蒙军,获胜。12月3日,中日谈判终止。二、在经济政策方面,向英美倾斜。1935年,在英国支持下实行币制改革,并加入英镑集团。1936年5月,同美国订立“白银协定”,使“法币”与美元发生联系。三、在不放弃军事“剿共”前提下,谋求用谈判方式解决国共关系问题。

但由于蒋介石坚持“攘外必先安内”,日本步步进逼,政府政策重心仍不转向抗日,与全国人民的“停止内战,一致抗日”要求截然对立。爱国军人被迫举行“兵谏”——西安事变。蒋介石接受了停止“剿共”,一致抗日主张,全国进入准备抗战阶段。

(三)

结局的必然性

历史必须按规律发展。九一八事变发生,就指出了一条中华民族生存之路——抗日。张学良料想不到日本要吞并东北,以为是局部挑衅事件。蒋介石觉得东北离统治中心尚远;又说,东三省、热河过去不在他的势力之下统治着,“这回日本占领东三省和热河,我们是不能负责的。”^⑥相比之下,认为共产党是“心腹之患”,而要先“剿共”,后“御外侮”。^⑦由错误的判断,做出错误的决策,陷入歧途。这是一条引导中国走向毁灭之路。

当中华民族面临灭顶之灾的危险时,各界都要抗争,共同的敌人是日本帝国主义侵略者。

南京政府内部的分歧、分化、改组,受这个主要斗争方向的制约,经常围绕着政府的对日政策问题。政府从对日不抵抗,到“一面抵抗,一面交涉”,都不是抗日的政策。其对内以武力进攻红军,以及“攘外必先安内”方针,都是举国抗日的严重障碍。政府军政人员要求他们的上司改弦易辙,实行抗日。这种要求与人民大众的利益和呼声一致;对南京政府统治权的巩固有益无害,因为如果当权者执迷不悟,继续奉行误国政策,有被历史淘汰的危险,统治难以维持下去。从这个意义上说,他们不但有爱国心,而且是政府中的明智者。

这种分歧、斗争、分化,有利于抗日救国和社会进步:

第一、在争论中,打破了当权者的一言堂,使不同的意见得以发表和传播,请缨抗战者连续不断,互相鼓舞,互相影响,抗日派、倾向抗日与同情抗日的人们,从死气沉沉的南京政府中产生、分化出来。只要日本

帝国主义不退出中国,而南京政府又不放弃误国政策举旗抗日,分歧、分化乃至分裂,就不会结束。随之而来的是主战派声势壮大,阵营增强;顽固坚持妥协退让的派别和人们日益孤立,蒋介石和汪精卫曾经处于如此地位。

第二、斗争锻炼了主战而与当局持不同政见的政府军政人员的思维和意志。他们在逆境中深思,追究事物的根源,看到不抗日出自专制者之决策,懂得要抗日必须要民主;发现内战即是内耗,而要团结,要联合,要举国一致抗日;从前视如仇敌的共产党已经在抗日,当然没有理由把枪口对着这些抗日者,而要与之携手。就这样,一步步找到了救国的出路。冯玉祥的思想变化比较典型,但走上这条路的不只冯玉祥。

第三、南京政府内部对日政策问题的矛盾、斗争,是导致政府改组和政策演变的因素之一。南京政府的历次改组,原因是多方面的,有各派系力量对比的因素,有斗争中胜负的因素。九一八事变后,政府改组不能与对日政策无关。1931年蒋介石被迫下野的原因,一是独裁,一是对日不抵抗,出现全国同声讨伐的局面,政治被动形势难以摆脱。改组后的南京政府以粤派为主体,执行抗日政策。但蒋介石掌握着党权,可以用“党治”原则,制约孙科政府;而且,军事、财政、人事的实权依然在蒋派手中。蒋介石联合汪精卫,轻而易举地赶走了孙科等人。汪精卫一派中亲日派人物活跃,蒋汪联合政府注:

的对日政策不能不倾向于对日妥协。因此,第二次政府改组,是一种曲折与反复。但只要日本还侵占着中国的国土,抗日的大潮就不会改变,全国人心向背,以抗日与否为转移。中国是半殖民地社会,长期受帝国主义压迫,人民向来重民族气节,对媚外卖国行为最敏感,汪精卫以“抵抗”掩盖妥协的伎俩很快被识破,这个联合政权不可能持久。加之,日本向华北扩张,进一步侵犯了英美及亲英美派的利益,注定亲日派会被逐出政府。第三次改组,有利于政府对日政策向着抗日方向转变。事实说明,谁抗日就受到拥护。南京政府的军队投向共产党,南京政府的官员赞成共产党“停止内战,一致抗日”口号。国统区人民在共产党号召、领导下,掀起抗日救亡运动等,说明他们在寻求而且已经寻到了抗日的领导者。蒋派独占政府之后,必须、而且从自身利益着想也有必要把所谓“一面交涉,一面抵抗”政策转向名符其实的抗日政策。虽然出于西安事变逼迫,南京政府终于走上抗日之路,还是明智的、受拥护的。总之,南京政府改组和政策演变,尽管有曲折,最终还是走向了抗日。

一个政府内部意见不统一,争论、斗争,乃至分裂,看起来与统一相异,实际有利于统一,统一于抗日,统一于全民族的最高利益,这是大的、合乎规律的统一。

当我们赞颂中华民族抗日战争业绩的时候,不要忘记给在不抗日的政府中坚持抗日主张和行动的人们记上一笔!

① 蒋介石:《对〈对日问题专门委员会报告〉补充说明》(1931年11月20日)。

② 《中国现代政治史资料汇编》,第2辑,第46册,第31页。

③ 张学良呈中央电(1931年9月24日)。

④ 东北边防司令邵荣臻参谋长报告;张学良9月19日通电和对记者谈话、20日同外国记者谈话、24日呈中央电。

⑤ 国民政府公报,1931年9月24日。

⑥ 国民党第四次全国代表大会对外宣言(1931年11

月14日);同会对日问题决议案(1931年11月20日)。

⑦ 非常会议致全国各党部各同志书(1931年6月20日)

⑧⑧ 广州国民政府对和平之通电(1931年9月21日)

⑩ 广州非常会议麻日对时局通电(1931年10月6日)。

⑪ 胡汉民《论中日直接交涉》,《三民主义月刊》,第2卷,第5期。

(下转第26页)

- ② 见《续文献通考》卷四一。按《明史》卷七八记此云：“世宗令义民出谷，二十石者给冠带，多者授官正七品，至五百石者，有司为立坊。”可见纳谷或纳银为任选，非并纳方赏。
- ③ 刘黻文《张氏赈饥记》，见《古今图书集成·经济汇编食货典》卷一〇三。
- ④ 《续文献通考》卷四一。
- ⑤ 唐顺之《贮粟论》，《古今图书集成·经济汇编食货典》卷一〇一。
- ⑥ 见《明经世文编》卷二九九。靳氏《明史》卷二一四有传，据之可知是疏成于世宗朝。
- ⑦ 见《明武宗实录》卷四八，四年三月甲辰条；《明世宗实录》卷二八九，二十三年八月乙丑条。
- ⑧ 《古今图书集成·经济汇编食货典》卷八四。
- ⑨ 《明孝宗实录》卷一八八，十五年六月乙未条。
- ⑩ 《明史》卷一三八《费震传》；又见《康济录》卷一。
- ⑪ 《康济录》卷四下之一。
- ⑫ 杨士奇《论荒政》、杨溥《预备仓奏》，见《明经世文编》卷一五及二七。两疏内容相同。
- ⑬ 《明通鉴》卷二一。
- ⑭ 《明神宗实录》卷二六九，二十二年正月己亥条。
- ⑮⑯ 王道纯《积谷疏》，《古今图书集成·经济汇编食货典》卷一〇三。
- ⑰ 魏禧《常平仓考》，《守山阁丛书·史部·荒政丛书》卷八。
- ⑱ 刘麟《积谷预备仓粮以赈民疏》，《明经世文编》卷一四三。
- ⑲ 据邓云特《中国救荒史》第一章的统计，有明一代共发生水、旱、地震、雹、风、蝗、歉饥、疫、霜雪等灾1011次。笔者不曾用力，未知这个数字是否可以涵盖明季277年间的全部大小灾害。

责任编辑 韩世明

(上接第44页)

- ⑫ 胡汉民对时局谈话（1933年1月5日）。
- ⑬ 《冯玉祥选集》，上卷，第81、82、83、84、111、112页，人民出版社，1985年。
- ⑭ 《蔡元培全集》，第6卷，第141~142页，中华书局，1988年。
- ⑮ 陈诚转呈所部请缨抗日电（1931年11月23日）。
- ⑯ 蒋介石致何应钦、黄绍竑电（1933年3月23日）。
- ⑰ 《申报》，1931年12月3日。
- ⑱ 上海社会科学院历史研究所编：《九一八至一二八上海军民抗日运动史料》，第187页。
- ⑲ 福建《民国日报》，1933年1月16日、5月7日。
- ⑳ 福建《民国日报》，1933年11月20日。
- ㉑ 依黑、吉、辽顺序排列。
- ㉒ 卢广绩：《九一八事变前后东北人民的抗日救国活动》。
- ㉓ 国民政府致张学良电（1931年12月25日、12月30日）。
- ㉔ 张学良报告战况致国民政府电（1931年12月30日）。
- ㉕ 南京《中央日报》，1932年1月3日。
- ㉖② 蒋介石：《东北问题与对日方针》（1932年1月11日在奉化武岭学校纪念周讲话）。
- ㉗ 汪精卫对首都高校学生的讲话（1931年12月6日）。
- ㉘ 汪精卫：《政府对日方针》（1932年2月15日）。
- ㉙ 汪精卫：《老话》（1933年4月28日）。
- ㉚ 蒋介石：《苏俄在中国》。
- ㉛ 戴季陶代表特种外交委员会对中央政治会议报告（1931年11月）。
- ㉜ 蒋介石在国民党五届二中全会上的讲话（1936年7月13日）。
- ㉝ 《中华民国重要史料初编——对日抗战时期》，绪编（三），第675~691页。
- ㉞ 〔日〕石岛纪之：《中国抗日战争史》，中译本，第32页。
- ㉟ 蒋介石在抚州对剿共高级将领训词（1933年4月7日）。
- ㊱ 蒋介石告各将领先清内匪再言抗日电（1933年4月6日）。

责任编辑 韩世明